

中共玉林市委 政法委员会文件

玉市政法〔2022〕39号



中共玉林市委政法委员会 玉林市见义勇为基金会 关于表彰第九批玉林市见义勇为先进人物的决定

各县（市、区）党委政法委，玉东新区工委和管委，各开发园区工委和管委，市直机关各部委办局，各人民团体，各企事业单位，中直、区直驻玉各单位：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市广大人民群众积极参与平安玉林建设，大力维护公共安全和社会稳定，涌现出了一批见义勇为先进人物。他们在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受到威胁的关键时刻，置个人安危于不顾，或挺身而出勇斗歹徒，或奋不顾身抢救遇险群众，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作出了贡献。

为表彰先进，树立先进典型，弘扬社会正气，在全市营造“平安共建”的良好社会氛围。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见义勇为人员

奖励和保护条例》，经审核和公示，市委政法委、市见义勇为基金会决定：

向黄家炎、容毅、陈大雄、莫光伟、陈武强颁发“玉林市见义勇为先进分子”荣誉证书，奖励黄家炎5万元；奖励陈武强2万元；奖励陈大雄、莫光伟每人各1.5万元；奖励容毅1万元；

向庞继兵、谢安全群体颁发“玉林市见义勇为先进分子群体”荣誉证书，每人奖励3万元；

向黄家超、黄祖玉、黄宗强、黄祖佳、李展宇、温才东群体颁发“玉林市见义勇为先进分子群体”荣誉证书，奖励黄家超、黄祖玉每人各1万元；奖励黄宗强、黄祖佳、李展宇、温才东每人各5000元；

向刘天鼓、李波洪群体颁发“玉林市见义勇为先进分子群体”荣誉证书，每人奖励8000元；

向徐官德、徐彬群体颁发“玉林市见义勇为先进分子群体”荣誉证书，奖励徐官德8000元；奖励徐彬3000元；

向许永勇、许开鹏、邱焕奇、许胜全群体颁发“玉林市见义勇为先进分子群体”荣誉证书，奖励许永勇、许开鹏每人8000元，奖励邱焕奇、许胜全每人3000元。

全市广大干部群众要以见义勇为先进人物为榜样，学习他们临危不惧、勇于同违法犯罪分子作斗争的崇高精神；学习他们舍生忘死、救死扶伤、见义勇为、匡扶正义的高尚情操；学习他们勇担社会责任的可贵品质，大力倡导和弘扬见义勇为精神，以维护社会稳定为己任，积极参与平安玉林建设。希望被授予表彰的先进群体和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为推进平安玉林建设作出

新的更大的贡献!

附件：第九批玉林市见义勇为先进人物名单

中共玉林市委政法委员会



玉林市见义勇为基金会
2022年12月8日



附件：

第九批玉林市见义勇为先进人物名单

一、第九批“玉林市见义勇为先进分子”（5人）

1. 黄家炎，男，北流市新丰镇超市个体经营者。
2. 容毅，男，中共党员，兴业县北市林站干部。
3. 陈大雄，男，玉林市冬泳协会会长。
4. 莫光伟，男，博白县宁潭镇潭村村民。
5. 陈武强，男，博白县径口镇茶根村水库看护员。

二、第九批“玉林市见义勇为先进分子群体”（5个）

1. 庞继兵、谢安全群体：

庞继兵，男，中共党员，博白县龙潭镇高山村小学老师。

谢安全，男，中共党员，博白县龙潭镇龙潭中学老师。

2. 黄家超、黄祖玉、黄宗强、黄祖佳、李展宇、温才东群体：

黄家超，男，博白县文地镇文地村村民。

黄祖玉，男，博白县文地镇文地村村民，海南省东方市大田镇从事种植业。

黄宗强，男，博白县文地镇文地村村民。

黄祖佳，男，博白县文地镇人，挖掘机司机。

李展宇，男，平南县六陈镇登塘村村民。

温东才，男，广东省廉江市长山镇方颈村村民。

3. 刘天鼓、李波洪群体:

刘天鼓, 男, 博白县东平镇新郑村村民, 装修工人。

李波洪, 男, 博白县博白镇九龙新村村民, 自由职业。

4. 徐官德、徐彬

徐官德, 男, 博白县亚山镇和平村村民, 餐饮业老板。

徐 彬, 男, 博白县亚山镇和平村村民, 自由职业。

5. 许永勇、许开鹏、邱焕奇、许胜全群体:

许永勇, 男, 容县浪水镇人, 广西民族大学学生。

许开鹏, 男, 中共党员, 容县浪水镇人, 藤县天平镇第一
初级中学教师。

邱焕奇, 男, 容县浪水镇人, 广西师范大学学生。

许胜全, 男, 容县浪水镇人, 容县职业中等学校学生。